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林湘宜

電話：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100169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200292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園市社會局函文、衛福部函文、教材 (376735100E_1120029270_ATTACH1.pdf、376735100E_1120029270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20029270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製作《認識身心障礙者特質與需求》教材，請貴單位運用於教育訓練、廣為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12年3月27日桃社障字第11200293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公部門及大眾更加認識身心障礙者，以減少對身心障礙者偏見、負面刻板印象及不友善行為，該部製作旨揭教材，用以說明不同障礙類別（如智能障礙者、自閉症、視覺障礙者、聽覺障礙者、語言及溝通障礙者、肢體障礙者、腦性麻痺者等）的特質與需求。
- 三、旨揭教材電子檔已公布於該部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（CRPD）資訊網「宣導專區」內，歡迎逕行運用，短網址途徑如下：
(一)手冊：<https://gov.tw/Uuy>。
(二)影片：<https://youtu.be/lbeaZD7tV00>（備用連結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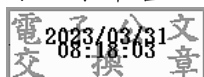
https://gov.tw/Zvb)。

四、請協助周知於電子看板或於網站刊登訊息，並納入非營利教育訓練使用，以提升各領域人員障礙意識，以利共同推廣友善身心障礙者社會環境。

五、檢附原函來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